



# 全力守护师生“舌尖上的安全”

## 福建省教育厅:具备条件的中小学食堂原则上采用自主经营方式供餐,不再引入社会力量承包或者委托经营食堂

海都讯(记者 齐榕)近日,福建省教育厅制定印发《福建省中小学学校食堂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办法》),《办法》适用于全省公民办中小学校(含中等职业学校、特殊教育学校)食堂的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有效期两年。

《办法》明确,无论是公办学校或是民办学校,无论学校食堂的经营模式是自办、承包或委托经营,都要

坚持公益性经营。具备条件的中小学食堂原则上采用自主经营方式供餐,不再引入社会力量承包或者委托经营食堂,不再签订新的承包或者委托经营合同。不具备自主经营条件,确需引入社会力量承包或委托经营的学校,应向本级教育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经批准后,通过招投标等方式公开选择餐饮服务单位或者符合条件的餐饮管理单位。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

养改善计划的学校,学校食堂原则上必须自主经营,统一管理,不得对外承包或委托经营。

在责任主体方面,《办法》明确市、县教育行政部门是本地地区中小学校食堂管理的行业监管责任主体,负责所辖学校食堂的行业管理和监督检查;学校是食堂管理的责任主体,全面履行本校食堂管理责任;校长是食堂管理的第一责任人,对食堂管

理工作负总责。《办法》从学校组织管理、设施布局、食材采购、服务质量、应急处置、监督管理等关键环节提出具体要求。学校食堂的建设和设施配备应符合《农村普通中小学校建设标准》《城市普通中小学校舍建设标准》等相关要求。学校食堂必须在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并向本级教育行政部门备案后方可为学生供餐。

《办法》还要求,公办学

校要严格执行《中小学财务制度》有关规定。自营食堂应坚持公益性和非营利性原则,财务活动应纳入学校财务部门统一管理,实行分账核算,真实反映收支状况。各级财政安排的营养膳食补助资金要设立专门台账,明细核算,确保全额用于为学生提供营养膳食,补助学生用餐;不得直接发放给学生个人和家长,严禁克扣、截留、挤占和挪用。学校食堂成本以食堂的日

常经营服务活动所必需的各项直接支出为核算依据。食堂支出包括食材采购成本、人工成本等,不得将应在学校事业经费列支的费用等计入食堂支出。不得违规列支食堂经费,不得直接或变相用于发放学校教职工福利,不得用于学校招待费支出或非食堂经营服务方面的支出。采购配送、食堂从业人员工资等支出不得挤占各级财政安排的营养膳食补助资金。

## 优秀人才驿站有重奖

### 福州高新区出台人才驿站管理试行办法

海都讯(记者 陈逸之)为深化高新区人才招引、人才服务等人才工作,着力打造人才互动交流等创新创业服务平台,日前,福州高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结合实际,印发了《福州高新区人才驿站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办法》)。

《办法》根据面向的人才群体及承载的服务功能,将人才驿站大致分为行业型、创业型、服务型、综合型等多种类型。

其中,行业型(产业型)

人才驿站可设立在学术氛围较浓的高校、科研机构、核心企业、产业园区、行业协会,主要面向专业人才开放,用于同业人才之间交流研讨,开展创新论坛、学术探讨、创意实践、技术分享、项目合作、产研融合等各种学术交流活动。创业型人才驿站可设立在创业氛围浓厚的众创空间、科技孵化器、创业园(中心)等,主要面向创业人才开放,用于开展创业培训、项目路演、创投评估、产品推介、合作

洽谈等创业对接活动。服务型人才驿站可依托行业协会等设立,面向各类人才开放。主要提供人才信息发布、政策咨询、就业创业咨询和代办各项审批手续等“一站式、保姆式”服务。综合型人才驿站可依托人事人才服务机构、人力资源中介机构等,综合以上服务内容,建成多功能、大容量、全方位的综合型人才驿站。

福州高新区优秀人才驿站遴选与区级人才驿站考核工作同步进行,考核得

分前3名的驿站评为优秀人才驿站,并加授考核年度“福州高新区优秀人才驿站”标牌。其中,对考核排名第一的区级人才驿站,给予5万元奖励;对考核排名第二的区级人才驿站,给予3万元奖励;对考核排名第三的区级人才驿站,给予2万元奖励;对未达到建站目标(考核得分低于60分)的人才驿站提出限期整改要求,到期仍整改不到位的人才驿站将收回区级人才驿站牌匾。

## 自动化远控岸桥投运

### 福州港江阴港区智慧港口建设迎来新飞跃



自动化远控岸桥投入运行

海都讯(记者 林涓 通讯员 廖小建 谢婷婷)近日,江阴港区成功实现了4、5号泊位一台传统岸桥的远程自动化装卸作业改造,并顺利调试了6号泊位一台自动化远控岸桥,两台先进的远控岸桥,标志着江阴港区智慧港口建设迈入了一个全新的阶段,助力福州港高质量发展。

据悉,此次4、5号泊位传统岸桥的自动化改造工程,是一次全面的革新。改造涵盖了单机新增自动化子系统的改造,如船型扫描(SPSS)、集卡定位(CPS)、光学识别(OCR)等,以及在数智中心增加自动化相关

系统的部署,包括操作辅助系统(OAS)、自动化管理系统(QMS)、起重机械监控系统(TCMS)等。此外,还完成了岸桥至远控机房通讯的改造,确保各系统间的无缝协调。同时,6号泊位岸桥顺利投产,标志着江阴港区智慧港口建设迈入了一个全新的阶段,助力福州港高质量发展。

此次两台远控岸桥的正式运行,在提高作业综合效率、降低人力成本、提高作业精准度、增强安全性和可靠性等方面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

## 以侵吞12平方公里巴勒斯坦土地

### 是自1993年巴以签订《奥斯陆协议》以后最大规模吞并

N据新华社电

以色列“现在就和平”组织3日披露,以色列政府上周批准“没收”超过12平方公里约旦河西岸的巴勒斯坦土地,是30余年来侵吞巴勒斯坦被占领土面积最大的一次。以色列极右翼官员主导此举,声称目的包括阻止巴勒斯坦建国。

“现在就和平”组织说,这片土地位于约旦河谷地区,面积12.7平方公里,以色列政府6月25日收为“国有”。这是自1993年巴以签订《奥斯陆协议》以后最大规模吞并。

“现在就和平”组织反对以色列在约旦河西岸巴勒斯坦被占领土扩建犹太人定居点,并长期追踪定居者活动。国际社会普遍认为这类犹太人定居点为非法。

按美联社解读,把巴勒

斯坦土地收归以色列“国有”后,以色列政府将把这些土地租借给以色列公民,用于建造定居点住房,并将禁止巴勒斯坦人拥有土地所有权。而且,早在作此宣布前,以色列政府已经把这片土地列为军事区;“没收”后,可以根据以色列法律驱赶当地巴勒斯坦居民。

以色列今年3月在约旦河谷地“没收”8平方公里土地,2月在耶路撒冷以东“没收”2.6平方公里土地。“现在就和平”组织说,今年成为以色列迄今侵吞巴勒斯坦被占领土面积最多的年份。此前最多的一年是2014年,据《以色列时报》报道,当年侵吞面积约为4.8平方公里。

美联社分析,以色列侵吞12.7平方公里巴勒斯坦土地后,可以沿着一条与约旦接壤的关键走廊,把两块



7月2日,在加沙地带汗尤尼斯,巴勒斯坦人被迫按照以军要求离开家园

已经存在的犹太人定居点连在一起,这将使得巴勒斯坦更加难以把遭到分割的巴方土地连接起来。

以色列长期侵占巴勒斯坦土地并建设、扩建犹太人定居点,是巴以实现持久和平的主要障碍之一。以色列迄今在约旦河西岸建有超过100处定居点,犹太定居者超过50万人。其中一些定居点已经发展成完

整的小城镇。

约旦河西岸300万巴勒斯坦人则生活在以色列军事统治下,他们的聚居地被犹太人定居点分割包围,无法连在一起。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名义上控制约旦河西岸,却被以色列禁止在约旦河西岸60%的地区施政,其中包括犹太人定居点以及住着成千上万巴勒斯坦人的地区。